

东亚经纬

2015年第1期

【本期要目】

◆观察与思考	1
朴槿惠政府对朝政策探析(李雪威).....	1
试论战后中国对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判定(王海凡).....	7
略论“后金正日时代”日本的对朝政策(尹虎).....	14
万历朝鲜战争与亚洲世界的连动(郑洁西).....	24
在华神社:日本侵华的精神毒瘤(陈小法).....	26
◆学术动态.....	35
◆征稿启事.....	42

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浙江工商大学 东亚研究院

2015年3月31日

朴槿惠政府对朝政策探析

吉林大学东北亚研究院 李雪威

一、朴槿惠政府对朝基本认识

朴槿惠政府对朝基本认识和政策目标是在总结以往韩国政府或对朝基本认识偏颇或政策目标失当的不足、并全面分析朝鲜局势变化特点的基础上确立和提出的，对于朝鲜的基本认识更为全面、客观，政策目标选择更具有可操作性。

（一）“和平共存”观

朴槿惠政府对朝鲜政局及前任政府对朝政策实施效果进行客观评估认为，李明博政府对朝压迫、孤立政策不仅没有导致朝鲜崩溃，反而引起朝鲜体制内部的团结和对韩敌视感的增加。事实证明，李明博政府以“朝鲜崩溃论”作为制定对朝政策的起点缺乏现实性，是对朝鲜政局的误读和误判。朴槿惠政府基于这一事实认为谋求朝鲜半岛“可持续的和平”仍是现政府面临的重要课题。但朴槿惠政府主张的与朝和平共存与金大中、卢武铉政府的“和平共存论”在实践上有所不同。

第一，朴槿惠政府更加强调安保的坚实。虽然两者都强调以坚实安保为基础，但“和平共存论”的安保偏重防御性，强调和平优先，反对对朝鲜核开发行为进行军事打击和经济制裁，结果是交流合作与维护安全并未形成良性循环，所谓的和平共存只不过是一种幻象。而

朴槿惠政府强调的安保更具威慑力和攻击性。正式执政后，受到朝鲜第三次核试验的冲击，朴槿惠政府判定朝鲜仍然是自身安全的最大挑战，遂将国政课题的优先顺序调整为“安保、统一、外交”，突出坚实安保的重要性，强调对朝鲜的不当行为不会一味妥协和补偿，将有原则地应对。为此，韩美不断扩大联合军事演习的规模和范围，韩国也多次表示对朝鲜局部挑衅进行“原点打击”、“先发制人打击”，展示出遏制朝鲜挑衅行为的强烈意志和决心。

第二，朴槿惠政府更加强调信任的相互性和实施的条件性。两者都强调建立互信，“和平共存论”主张通过单方面对朝施惠换取朝鲜信任，而朴槿惠政府强调在坚实安保的基础上，通过履行协议积累互信、创造朝鲜做出正确选择的条件、构建国民信任和国际社会信任的基础来建立韩朝互信。“信任”是朴槿惠政府在对外政策中重点强调的核心价值观理念，也是改善韩朝关系和维护朝鲜半岛和平稳定的关键性要素。坚实安保和韩朝互信对于朴槿惠政府与朝和平共存理念的确立起到重要支撑作用。

（二）“统一大业”观

朴槿惠政府关于统一问题的处理比以往政府更为灵活，在韩朝和平共存时，主张渐进式统一；针对朝鲜突发事态的发生，力图唤起国民共识，提出更为积极的“统一大业”构想。“和平共存论”认为统一是一个渐进的过程。金大中政府主张暂时搁置统一，卢武铉政府也消极地认为持续的对话、交流与合作会自然而然实现统一。李明博政府则高调谈论统一，但他主张的首先建立“和平共同体”是从韩朝关系中最困难的领域入手的，其实现难度可想而知。“朝鲜崩溃论”将统一政策的制定建立在朝鲜崩溃的可能性之上，而韩朝关系的分裂管理、朝鲜半岛和平稳定等现阶段主要对朝政策目标反而被忽视，导致朝鲜半岛和平与统一这两大课题的实现更加遥不可及。与“和平共存论”忽视统一的做法不同，朴槿惠政府将构建“幸福统一”时代的基础作为国政目标，主张继承和完善渐进式的民族共同体统一方案，扩

大国民共识，改善朝鲜居民生活质量，寻求周边国家认同，通过不断强化统一力量，为实现事实上的“幸福统一”做准备。朴槿惠政府为统一设定了具体的推进进程，即先通过促进韩朝和解合作形成“韩朝经济共同体”或“韩朝经济联合”实现“小统一”，再通过政治、法律、制度的一体化实现“大统一”。在推进渐进式统一的同时，朴槿惠政府根据朝鲜局势的变化，不断调整和丰富统一政策内容。张成泽事件之后，朴槿惠政府在2014年年初新年记者见面会上提出“统一大业”构想，对韩朝统一表达了强烈的意志。一方面是为朝鲜发生突变事态做准备，另一方面也是针对韩国国内存在的“统一负担论”、“统一怀疑论”、“统一回避论”等各种消极统一论提出的，希望鼓舞国民士气，扩大国民共识，通过积极的介入政策，加速统一进程，早日享有统一带来的红利。

朴槿惠政府积极促进统一的做法与李明博政府不同。李明博政府重点是通过强化军事威胁逼迫朝鲜崩溃而实现统一。朴槿惠政府则希望在恢复朝鲜经济实力、恢复韩朝认同的基础上实现统一。为了使统一政策的实施更具有可操作性，作为具体推进措施，2014年3月朴槿惠总统在德国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发表演讲时发表“德累斯顿统一构想”，提出对朝三大提议：即优先解决韩朝居民的人道主义问题，为韩朝共同繁荣构建民生基础设施，恢复韩朝居民之间的认同感，为韩朝最终的“幸福统一”奠定基础。2014年7月15日，旨在系统筹备朝鲜半岛和平统一工作的总统直属统一筹备委员会开始运作，朴槿惠总统亲自担任委员长，表现出积极推进统一政策的姿态。可见，与“和平共存论”“重和平、轻统一”的盲目和“朝鲜崩溃论”“重统一、轻和平”的僵化相比，朴槿惠政府对于和平与统一的认识更为客观，其目标的实施也具有更大的可操作性和灵活性。

二、朴槿惠政府对朝政策的核心内容

在对朝政策实施手段和政策基调上，金大中、卢武铉政府主张经

贸优先、韩朝对话、韩朝自主为主的方式；而李明博政府主张弃核优先、对朝遏制、同盟关系为主。但这两种方式的实践都未取得令人满意的效果。朴槿惠政府在分析韩朝关系的症结、解读韩朝关系的力学结构的基础上，提出信任优先、对话与遏制并行、韩朝自主与国际共助并举的方式，比以往韩国政府的实施手段更加灵活。

（一）战略灵活的基础：信任优先

朴槿惠政府将韩朝互信作为推动韩朝关系的重要前提。实践证明，当韩朝互信增加时，韩朝关系转向缓和，但韩朝互信降低时，韩朝关系趋于僵化。天安舰沉没事件和延坪岛炮击事件之后，韩国近 2/3 的国民认为朝鲜挑衅的可能性在增大。朴槿惠政府认为韩朝敌视、对立长期恶性循环的根本原因是双方缺乏信任。早在 2011 年 9 月，朴槿惠就在美国《外交政策》杂志上发表文章，提出建设“新型朝鲜半岛”的构想。主张采取“信任政治”（trustpolitik）。此后，“朝鲜半岛信任进程”开始浮出水面，成为朴槿惠竞选总统时期和执政后对朝政策的主要基调。朴槿惠政府认为朝鲜是违反常识和国际条约的国家，与朝鲜建立信任关系的关键是朝鲜必须通过遵守与韩国和国际社会签订的基本协定来积累信任，而且明确规定朝鲜对破坏和平的行为必须付出代价。为引导朝鲜弃核，遵守国际规范和履行国际义务，应以韩朝互信为基础，通过对话、交流与合作创造朝鲜做出正确选择的条件。“朝鲜半岛信任进程”强调建立韩朝相互信任，只有建立在信任基础上的对朝政策手段才能发挥出稳定的效果，韩朝关系才能持续发展。朴槿惠政府强调韩朝信任的主体是两国国民，而不只是国家和政府。韩朝国民间信任的形成是实现真正统一的最大积极变数。为此应保障和扩大市民社会团体和自治团体的自主性，摆脱政府主导的韩朝关系模式，排除政治、军事和意识形态的干扰。通过文化艺术、体育、旅游等社会文化领域和经济交流合作扩大双方国民的接触机会，增进两国国民相互理解，构建相互信任的基础。

（二）对话与遏制并行

与李明博政府对朝打压政策相比，朴槿惠政府更注重创造引导朝鲜发生变化的条件，主张通过推进“朝鲜半岛信任进程”，从安全与合作均衡促进；分阶段推进信任进程；引导朝鲜“正确选择”三个方面推动韩朝关系正常化。李明博政府提出“以压迫促变化”的实用主义的对朝政策，其实施结果是朝核问题的解决没有进展，韩朝关系却陷入僵局。

朴槿惠政府在朝核问题没有进展的情况下，通过韩朝对话重启了开城工业园区，实现两次离散家属会面，并推动对朝人道主义援助，这种灵活的处理方式对于增进韩朝互信、改善韩朝关系起到积极促进作用。朝核问题是一个复杂而综合的问题，不是韩朝双方所能解决的，因此，将朝核问题与韩朝关系问题分开处理的做法在韩国拥有很高的支持率。2013年2月朝鲜进行第三次核试验，朴槿惠政府的“朝鲜半岛信任进程”面临重大考验。虽然韩国政府准备好对朝进行人道主义援助，但还是迅速做出调整，提出“先制裁、后援助”的应对方案。2013年10月韩美两国召开第45次韩美安全协商会，联合制定针对性遏制战略，根据朝鲜核武器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构成威胁到朝鲜实际使用上述武器等不同情况，规定了不同的应对战略。

2014年初韩美举行的“关键决断”联合军演即体现了针对性遏制战略的概念。2014年3月，朴槿惠政府批准国防部提出的“国防改革基本规划（2014-2030）”，韩军的核心军事战略从2012年提出的“积极遏制”转变为“灵活遏制”，以培养韩军同时应对局部挑衅和全面战争的能力，旨在“以可信的威慑为基础来循序渐进地在韩国与朝鲜之间建立信任”。

（三）韩朝自主与亲美联中俄并举

金大中、卢武铉政府强调“韩朝关系优先”、“疏美亲中”，但这一做法引起美国的不满，因而受到美国的打压；寻求中韩、韩美关系的平衡，希望在朝鲜半岛问题上获得中国助力，但在具体实践中，中

韩关系与韩美关系难以保持对等，中国发挥作用的空间仍十分有限。而李明博政府主张“韩美关系优先”、“重美轻中”的政策，也必然导致其对朝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战略失衡，难以取得实质性效果。有鉴于此，朴槿惠政府提出韩朝自主与亲美联中俄并举的方式。在韩朝关系上强调信任优先，谋求韩朝关系的实质性变化，旨在保证韩朝通过对话协商解决朝鲜半岛事务的自主性和有效性。

在主张韩朝自主的同时，朴槿惠政府也认识到国际共助的重要性。2013年5月，韩美实现首脑会谈，朴槿惠总统在美国国会联席会议上提出“东北亚和平合作构想（首尔进程）”，主张在韩美同盟的基础上，同时促进韩朝关系发展和东北亚层面的多边合作。2013年6月末，朴槿惠总统在访日之前访华，2014年7月初，习近平主席访韩，双边关系发展步入新的阶段。中韩两国通过真诚的沟通增进双方互信，反复确认了朝鲜半岛无核化的重要共识，对朝鲜半岛局势缓和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其次，朴槿惠政府提出“欧亚计划”的战略构想，意欲联合中国和俄罗斯，实现韩、朝、中和韩、朝、俄两个三边关系的均衡发展。还通过与俄罗斯、英国、法国等主要国家的双边首脑会谈，寻求对“朝鲜半岛信任进程”的理解和支持。最后，朴槿惠政府以G20首脑峰会，APEC会议等多边首脑会谈为契机在国际社会宣传“朝鲜半岛信任进程”，扩大多方共识，营造解决朝鲜半岛问题的有利氛围。

综上所述，与以往韩国政府相比，朴槿惠政府对朝政策的制定和实施更加注重灵活性。在对朝鲜的认识和政策目标上，朴槿惠政府主张与朝鲜和平共存，推进渐进式统一，但针对朝鲜局势具有不确定性的特点，也做好突发事态下的统一准备。朴槿惠政府对于处理政经关系的原则更为灵活。针对朝鲜核武建设与经济建设并行路线，朴槿惠政府坚持朝鲜弃核的立场，但在朝核问题僵持不下的局面下，为改善韩朝关系把相对容易的经济领域作为突破口，采取政经分离、政企分离、商惠分离等原则持续推进韩朝经济合作，保持对朝影响力。

朴槿惠政府对朝政策的实施手段更加灵活。在政治立场上毫不让步，坚持朝鲜弃核，呼吁朝鲜遵守国际规则，对朝鲜的挑衅行为坚决予以应对，但同时强调韩朝双方积累互信，注重提升韩朝自主解决半岛事务的内生动力，并强化韩美同盟，充实中韩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拓展对朝政策灵活性的战略空间。今后，朴槿惠政府对朝政策还将受到朝鲜对韩政策的两面性、国内各方政治势力的合作与否、与周边国家关系有效协调程度等因素的影响而不断地调整变化，但仍将保持在经济合作领域弱化政府影响力，在统一问题上强化政府干预的特点，能否持续保持与中国的高度合作是其对朝政策战略灵活性能否充分发挥的关键。

试论战后中国对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判定

延边大学人文学院 王海凡

一般认为，朝鲜半岛对于中国而言具有极为重要的战略价值，这体现在朝鲜半岛被认为是中国国家安全的“战略缓冲地带”。中国国内学者通常也从地缘政治的视角对这种战略价值进行理论阐释以突出其重要性，即“朝鲜半岛既是大陆国家东向防御的最后一张盾牌，同时又是海洋国家西向进攻大陆的第一块陆基”。

此外，这种战略价值的存在还被认为是近乎常识性的问题，贯穿于中国的整个历史进程。由此，“战略缓冲地带”的提法，俨然已经成为中国对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固有认知。然而“战略缓冲地带”的判定，并不是古已有之，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其实际上是形成于新中国成立初期，是以当时中国领导人对敌我关系的判断和对朝鲜战争的理解为依据，是出于国家安全考虑以及意识形态因素而形成的基本判断。时至今日，中国的国内形势、所处的地区局势乃至整个国际环境，都已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在这种情况下，朝鲜半岛对于中国而言，是否仍旧具有如当时一样的“战略缓冲地带”价值，抑或是朝鲜半岛对于中国的战略价值是否仅仅凸显为“战略缓冲地带”这一点，已经开始受到来自中国国内的越来越多的质疑。对此，笔者对“中国对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判定”这一问题略陈己见。

一、冷战期中国对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认识

基于敌我关系判断、国内现实需要以及军事能力限制等客观条件，加之历史经验的警示，中国领导人在朝鲜战争爆发后形成了中朝两国是“唇齿关系”的认知，并以此确立了“朝鲜是中国国家安全的战略缓冲地带”的价值判定，进而做出了抗美援朝的决策。“唇齿关系”

表述自然也能够切实而形象地体现中朝两国在该时期内的战略关系。

但是进入 20 世纪 60 年代以后，中朝两国之间的战略关系却发生了改变。同冷战时期其他社会主义国家间关系一样，中朝两国关系也不可避免地要受到双方执政党之间及其各自与苏联共产党之间关系变动的影响。20 世纪 50 年代末中国与苏联共产党发生分歧以后，中国与朝鲜之间的国家关系也随之出现了波动。为了加强在社会主义阵营中的影响力，中国向周边的社会主义国家及共产党组织提供了大量的各种形式的援助，朝鲜也在其中之列。而出于同样的目的，苏联也加大了对朝鲜的援助力度。朝鲜居于中苏两国之间，左右逢源，甚至出现了几乎在同一时期内先后与苏联和中国签订同盟条约的情况。中国与朝鲜之间所谓鲜血凝成的“唇齿关系”实际上已经蜕变为一种“政治联姻”。由此开始，尽管两国间具有同盟性质的《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条约》一直存在并延续，但中朝两国之间的战略关系却已经逐渐脱离了“唇齿关系”与同盟关系，并逐步向传统的友好国家关系转变。

进入 20 世纪 70 年代以后，中国的外部安全环境再次发生改变，其过程一直持续到冷战结束。1972 年 2 月，中美开启了关系正常化的进程，两国关系走向缓和。随着两国于 1978 年 12 月正式建立外交关系，中美之间持续近三十年的敌对关系也不复存在。而正是与美国、日本等国家间关系的改善，为 20 世纪 70 年代末中国改革开放政策的推行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此时，朝鲜乃至整个朝鲜半岛对于中国国家安全的实际战略价值，恐怕已是不言自明。20 世纪 80 年代，中国与韩国开始接触并不断推进两国关系的发展。1989 年 5 月，中国与苏联实现了关系正常化。直至冷战结束以后中韩两国于 1992 年 8 月正式建立外交关系，中国与地区内曾经敌对的国家全部恢复或建立了正式的外交关系。由此，中国在东北亚地区的国家安全环境彻底改变，有利于中国在地区内实现经济发展与对外开放的和平稳定的外部环境业已形成。在地区内已经没有敌对关系的情况下，对于中国而言，无论是针对苏联还是针对美、日、韩三国，朝鲜及整个朝鲜半岛的所谓“战略缓冲地带”价值实际上都已经不复存在。

二、冷战结束后中国对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再认识

冷战结束以后，中国开始推行平衡的朝鲜半岛政策，在保持与朝鲜传统友好关系的同时，积极推进与韩国的友好往来。受中韩建交等因素的影响，朝鲜与中国的关系自 1992 年下半年开始一度冷却，直至 20 世纪 90 年代末期才逐渐恢复。进入 21 世纪，尤其是朝鲜进行核试验以后，由于在核武器问题上的根本冲突，中朝两国关系一直处于波动之中。而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中韩两国关系在各领域内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深入发展，并被认为是“外交史上的奇迹、和平共处的典范”。在外交领域，中韩两国于 1998 年确立了“面向 21 世纪的合作伙伴关系”，2003 年提升为“全面合作伙伴关系”，2008 年进一步深化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两国领导人之间的互访以及在国际重大场合的频繁会面，就地区重大问题与热点问题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在经济领域，中国已经成为韩国最大的贸易伙伴、最大的出口市场与进口来源国、最大的海外投资对象国，而韩国则是中国的第三大贸易伙伴、第三大外商直接投资来源地。中韩关系全面而深入的发展，在促使两国之间相互依存程度不断加深的同时，也从根本上改变了朝鲜半岛对于中国的战略价值。基于国家利益不断拓展的现实，中国对于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判定，已经无法如冷战时期那样仅从中朝关系角度来考虑，而同时也需要包含有中韩关系方面的因素，进而从整个朝鲜半岛的层面来加以评估和判定。朝鲜半岛对于中国的战略价值，已不再仅仅局限于国家安全层面的所谓“战略缓冲地带”，同时还充分体现在经济和文化等其他领域。

此外，通过发起和推动旨在解决朝鲜核问题的“六方会谈”，中国积极参与到地区重大事务之中，为地区局势的和平与稳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朝鲜半岛也由此成为中国履行大国责任、构建“负责任大国”形象的平台。进入 21 世纪以后，随着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及国际影响力的持续提升，美国已经开始不得不正视中国在当今国际社会

中的大国地位。经济上的相互依存与核武器的存在，也使中美两国之间走向全面对抗的可能性降至最低。而在 2012 年 5 月由中国领导人提出并推动的“新兴大国关系”，更是中国为实现和平发展、避免中美等大国对抗以致再次陷入冷战而做出的积极努力。此外，随着改革开放的顺利推进，中国的军事现代化也取得了卓著的成果。中国军队现在已经具备打赢一场高技术条件下局部战争的能力。在陆地国土安全已经得到基本保障的同时，中国国家安全的重心也相应地转移到海洋领土主权维护以及非传统安全领域。当年影响中国对朝鲜半岛战略价值判定的决定性因素，如敌我关系判断和军事能力限制等问题已经不复存在，国内现实需要的内涵也随时代的变迁而发生了根本性改变。失去了敌我关系判断这一基础，历史经验也难以发挥作用。

与此同时，除朝鲜半岛南北关系这一既定的历史内容之外，朝鲜核问题也成为当前朝鲜半岛问题的现实热点。就目前的情况来看，朝鲜的核试验已经对中国东北地区的国家安全，尤其是对中国图们江中下游边境地区的社会安全与稳定构成了直接威胁。朝鲜拥有核武器及其可能引发的日、韩等国寻求核武器的“核多米诺骨牌效应”，也已经对中国的国家安全构成了潜在威胁。朝鲜战争有关各方在国际法上的“停战状态”，并没有排除中国再次被迫卷入战争的可能性。而朝鲜半岛问题所引发的地区紧张局势，已经对中国东北地区的经济发展，特别是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与图们江区域开发所必需的和平稳定的外部国际环境造成了冲击和破坏。在 2011 年 9 月发布的《中国的和平发展》白皮书中，中国政府首次明确表示“中国的核心利益包括：国家主权，国家安全，领土完整，国家统一，中国宪法确立的国家政治制度和社会大局稳定，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基本保障”。据此，朝鲜半岛无核化、地区局势稳定、南北和平统一，才是符合中国核心国家利益的理想状态。因此，不得不正视的现实是：朝鲜半岛问题已经触及并威胁到中国的核心国家利益，并且是给中国国家安全带来消极影响的不稳定因素。

总体而言，由于地理位置接近、历史关系密切等因素，朝鲜半岛对于中国具有重要的战略价值，但是这一价值的内涵并非是固定不变的。从历史来看，“朝鲜是中国国家安全的战略缓冲地带”的判定实际上确立于 20 世纪 50 年代初，是在中国做出抗美援朝决策的特殊历史时期，其源自于中朝“唇齿关系”认知的形成，并以当时的敌我关系界定为基本前提。朝鲜战争结束以后，随着中国同苏联、美国等大国间关系的变化与调整，以及中朝关系内部的变动，朝鲜作为“缓冲地带”的战略价值不断减弱。尽管如此，整个冷战时期，中国对于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判定仍旧是以中朝关系为基础。冷战结束以后，随着独立自主全方位外交的推行，中国与东北亚地区内所有国家间已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敌对关系，并使其在该地区内的国家安全环境同冷战时期相比发生了根本性改变。而在同朝鲜半岛国家间关系上，中国不但继续保持与朝鲜的传统友好关系，同时还不断深化与韩国的战略伙伴关系。在对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判定中，除中朝关系以外，中韩关系也已经成为中国需要考虑的重要因素。朝鲜半岛对于中国的战略价值，也由冷战时期只体现在单一的国家安全层面，拓展至外交、经济以及文化等多个领域，从而日趋复杂化。当前，继续将朝鲜视作“战略缓冲地带”已经不符合现实，而以朝鲜核问题与南北关系为主要内容的朝鲜半岛问题及其引发的地区局势持续紧张，已经触及并威胁到中国的核心国家利益，并且成为影响中国国家安全的稳定因素。

对于当前朝鲜半岛战略价值的判定，笔者认为不应拘泥于理论与历史 而应着眼于现实。仍旧单纯地过分强调意识形态因素与中朝“唇齿关系”，并反复以西方传统地缘政治理论中海权与陆权的“二元对立”来凸显朝鲜半岛的所谓“缓冲地带”战略价值，既不符合现实，也不能满足中国当前内政外交的迫切需要。从国家安全战略层面来看，朝鲜在 20 世纪 50 年代之所以能够被认为是中国国家安全的战略缓冲地带，关键在于其因敌我关系界定而不可能对中国构成威胁；从西方传统地缘政治理论来看，朝鲜半岛对于中国而言也并不仅仅具有内向

的防御价值，同时也具有积极的外向意义；从国际关系的现实来看，中朝“唇齿关系”确立的决定性因素已经为时代的发展所彻底改变，中韩关系持续不断的拓展与深化也是必然的历史趋势。由此，国家利益的现实要求中国打破固有认知，从国家大战略的高度真正考虑自身的现实需要，重新审视和判定朝鲜半岛对于中国的战略价值。

略论“后金正日时代”日本的对朝政策

浙江工商大学东亚研究院 尹虎

2011年12月17日,朝鲜最高领导人金正日逝世。无论对于朝鲜,还是周边其他国家,金正日的逝世无疑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又意味着围绕朝鲜半岛的地缘政局将发生某种变化。“后金正日时代”,野田和安倍内阁十分关注朝鲜问题的发展,为了确保其国家利益,开展了积极的对朝政策。本文将在东北亚格局的宏观背景下,分析日本对朝政策的基调,并进一步探讨“后金正日时代”日朝关系的未来发展趋势。

一、“后金正日时代”日本对朝政策的基调

在复杂多变的东北亚局势下,野田和安倍内阁基于其特有的政治性,采取了一系列值得关注的对朝政策。在推进相关政策的过程中,日本的对朝外交呈现出了明显的政策基调。其主要基调及特征可以总结为以下4点。

(一)“胡萝卜加大棒”:“施压”与“对话”并重

多年来,日本的对朝政策一直遵循“施压-对话-施压-对话”的老路。野田和安倍内阁的对朝政策也体现出了这一政策风格。例如,野田内阁在执政初期对朝实施了缓和政策。后来,又因“2012年度两次(4月、12月)朝鲜导弹试射”和国内政治的需要,向朝鲜摆出了强硬的姿态。相反,安倍第二期执政后,由于朝鲜的第三次核试验(2013年2月)和“舞水端”导弹试射计划(2013年4-5月)等原因,对朝开展了施压政策。随着朝鲜半岛局势出现缓和迹象,又从2013年5月起,再次对朝政策采取了“对话”策略。日本政府的朝鲜政策

之所以强硬与缓和变换着节奏，主要原因在于日本的对朝外交受到美、韩两国的影响和国内政治因素的牵制。这又注定了日朝关系的发展会是曲曲折折、进进退退。

(2) 察言观色：迎合美国的对朝政策

保持与美国的协调关系是日本安全战略和外交方针的基轴。在朝鲜问题上，野田和安倍内阁始终坚持了这一原则。2011年12月，美国通过纽约渠道开始接触朝鲜新政府后，野田内阁则紧随其后，实施了接触金正恩政府的计划。此外，美韩两国在2012年6月举行的“2+2”会谈中确定对朝缓和政策之后，野田内阁随之重启了因导弹危机而搁置的日朝磋商（2012年8月）。“美国主导，日本跟随”的政策倾向也体现在了安倍内阁的对朝政策。2013年4月，美国政府决定对朝鲜进行粮食援助，表现出缓和因朝鲜第三次核试验而陷入僵局的美朝关系的意图后，安倍内阁则立刻派出危机管理特别担当顾问饭岛勋访问了朝鲜。不仅如此，2014年7月，美国国务卿克里要求日方，谨慎处理进一步放宽对朝制裁，安倍首相访朝等问题之后，安倍内阁迅速采取了与朝鲜“保持距离”的措施。可以说，日本政府每一次重要的对朝政策调整都与美国的对朝政策同步推进，迎合了美国的亚太战略。

(3) 浑水摸鱼：利用朝鲜半岛问题强化地对区事务的话语权

野田和安倍内阁都试图利用朝鲜半岛的危机局面，把以往强化日美两国间合作为主要目标的军事、外交政策，升级为深化日美韩三国间互助关系的方针，以此扩大日本对朝鲜半岛乃至东北亚地区的影响力。野田内阁积极推动了相关《日韩军事秘密保护协定》的协商，派自卫队与韩军实施了联合演习。野田内阁还与美国一同促成了2012年1月17日和5月21日举行的美日韩三方会谈，就朝鲜问题进行了磋商，加强了朝鲜半岛政局的影响力度。安倍内阁也毫不示弱，在朝鲜举行第3次核试验之后，还有朝鲜准备试射“舞水端”导弹试射之时，积极与美韩等国合作，向朝鲜施加了政治和军事压力，表明了通

过加强同盟间关系来维护其权益的立场。

另一方面，野田和安倍内阁都曾打算借助朝鲜问题，向中韩两国展现其在东北亚政局中的其存在。2012年5月，在韩国举行中日韩三国首脑会议时，野田首相曾要求在共同声明中写入涉及朝鲜问题的内容，最终因领土问题和“世界维吾尔族代表大会”在日举行等原因未能实现。安倍内阁则在习近平主席访问韩国的2014年7月3日，居心叵测地宣布了放宽对朝单边制裁的决定，借此向中韩两国显示日本在朝鲜半岛问题上有了重要影响力，暗示了对中韩两国迅速接近的猜疑和不满。

（4）醉翁之意不在酒：使对朝外交为国内政治服务

野田内阁十分看重以对朝交涉为手段提高支持率的策略。秘密向朝鲜提供巨额资金，希望藉此打开解决绑架问题的缺口。为了赢得2012年12月的众议院大选，野田还利用“2012年朝鲜第二次导弹试射”极力打造出了强有力的政府形象。安倍内阁执政后，则以朝鲜第三次核试验为由，加快了修改现有和平宪法的步伐。此外，在“安倍经济学”的效果受到越来越多人的质疑之际，国家公共安全委员会委员长古屋圭司于2014年7月11日发表了有关安倍首相访朝的言论，体现了安倍内阁试图利用“朝鲜牌”确保国内民众的支持的意图。

二、“后金正日时代” 日朝关系的未来走向

“后金正日时代”野田和安倍内阁积极尝试通过谈判解决与朝鲜的分歧，并在建立对话平台和处理“绑架问题”等诸多事项上取得了一定成果。尽管如此，由于长期的敌对，日朝两国关系的僵局在短时间内还难以打破，尤其在清算历史和绑架问题，核、导弹等重大议题上，两国都不大可能做出实质性的让步。日本的对朝政策短期内也不会发生实质性“急转弯”，随之，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内，日朝两国关系还将会处于“冲突”与“对话”交织的不稳定阶段。日朝两国改

善双边关系的过程仍将会是漫长而曲折的。

彻底清算历史是实现朝日邦交正常化的首要前提，而“核·导弹问题”和“绑架问题”则是当前横亘在两国关系中的主要障碍。目前，日本政府仍坚持“绑架、核、建交”三大课题“捆绑解决”。虽然安倍内阁根据“绑架问题”上的外交成果，解除了部分对朝制裁，但这并不说明其放弃了“捆绑解决”的原则。截止今日，在日朝双方的共同努力之下，“绑架问题”实际上已经得到了部分解决。但是在“绑架问题”的演变过程中，日本政府及其国内保守势力有意扩大这一问题的影响，并试图将“绑架问题”与“历史问题”一同解决，以此来减轻自身背负的沉重的“历史包袱”。这种不负责任的表现，导致原本就矛盾重重的朝日关系变得更加不稳。放弃“捆绑式”一揽子解决日期间悬案的立场，对侵略历史进行深刻反省，意味着日本政府冷战后确立的对朝战略发生根本性转变。外交方针的重构和调整往往需要较长的过程，很难在一朝一夕内完成。这又预示着日本的对朝政策短时期内不会发生实质性改变。

朝鲜领导人金正日曾抱着极大的诚意，主动承认并积极推动“绑架问题”的解决（2002年9月），金正恩则同意设立高级别“特别调查委员会”重新全面调查“绑架问题”，都希望借此来推动朝日两国关系的和解与正常化。在“绑架问题”上，朝鲜政府已接近了底线，很难再做出更大的让步。然而，日本社会对于朝鲜的让步，并没有形成普遍认可及赞许的氛围，对朝抵触情绪依然根深蒂固。这种局面导致日本政府难以在短期内与朝鲜达成实质性妥协。日本社会形成较为理性、客观的对朝认识，想必需要较长的历史时期，而且，只有建立起了这种认识，日朝两国才能建立起真正的信赖关系。

“朝鲜核·导弹问题”是日本对朝政策的重大课题之一。野田、安倍内阁也采取了各种强硬手段，欲迫使朝鲜放弃核武器和弹道导弹开发计划。而且，这一过程中又试图把“朝核危机”视为参与朝鲜半岛事务的战略机遇。可以说，日本在参与和解决“朝核问题”的动机是复杂的。朝鲜则把“核武装”视为保证国家安全的利器，同时又视

其为能换得经济援助的重要筹码。在朝鲜政府看来，日本并不是解决核问题的当事者和主要的谈判对手，也不可能与日本围绕核问题进行实质性谈判。日本外交从属于美国地区战略的状况，决定了其在地区事务中的影响力极为有限。在这一背景下，日本如果依然纠缠于无法有效发挥其影响力的朝核问题，那日朝关系将很难修复。

此外，因日本政府坚持在对朝政策上与美国步调保持一致的立场，使日朝关系的发展在实际上长期受制于朝美关系的变化。美国是直接影响“朝鲜核·导弹问题”走向和朝日双边关系发展的关键国家。从历史发展进程来看，日本不可能突破日美同盟的现有框架，实施实质性的“越顶外交”。虽然，围绕着对朝政策的变化与调整，日本与美国的政策出现过“温度差”，但其局面都被美国严加掌控。例如，由于美国政府的从中作梗，小泉首相推行的积极对朝政策最终归于失败。安倍的对朝缓和政策也受到了美国的制约。美朝关系依旧充满变数，然而，不言而喻的是美国不可能承认朝鲜的拥核国地位，美国也不希望日本相关“绑架问题”的政策影响其解除朝鲜核武装的计划。另一方面，朝鲜政府在短期内也不会大幅调整金正日时期确立的对美外交方针及政策，还将会利用核武器来巧妙地推行制衡地区安全的平衡战略。美朝关系已陷入到了难以摆脱的瓶颈，很难实现双边关系的突破。而且，并没有明显迹象表明，美国欲改变以往的对朝政策。由此可以推断，日本难以对其朝鲜政策进行大幅度修改。

总而言之，围绕日朝关系的一系列政治局面，都预示着在未来一段时期内，日朝关系很难有实质性的改善。然而，值得关注的是，以中国的崛起，日本政坛的右倾化，美国的重返亚太等因素正引发着东北亚实力结构的变化。此种，东北亚地区局势的变动，也有可能让日朝关系出现一些新的变化。尽管不可能是实质性的，但这些变动有可能对东北亚地区内实力结构与地缘政治环境产生不可忽视的影响。因此，中国不但需要应对东北亚政局、朝鲜局势的新变化，同时还要就日本对朝鲜政策的变化做出必要的反应，尤其对日朝、美朝之间可能

出现的，某种“交易”应予以高度关注。近年来，中日博弈全面升级，在日本的积极运筹下，中国周边部分国家开始形成“合纵”共同对抗中国的格局。朝鲜对“经济诱惑”的抵抗力原本就比较脆弱，不能排除其可能成为继越南、缅甸之后又一个日本“合纵”的对象国。中国应未雨绸缪，树立底线思维，充分考虑日朝互动对中国安全与东北亚地缘政治格局所产生的潜在影响，适时对之进行战略对应，只有这样，才能使中国立于不败之地。尤其需要对“后金正日时代”日朝两国的战略互动及可能出现的最坏场景做出全面分析与预判，以此确保有利于和平发展的周边环境。

万历朝鲜战争与亚洲世界的联动

宁波大学浙东文化与海外华人研究院 郑洁西

万历二十年（1592），日本丰臣秀吉（中国文献多称“关白平秀吉”）出兵侵略朝鲜，万历明朝以军事、政治介入半岛冲突，整个东亚世界的局势发生巨大动荡。这场万历朝鲜战争（1592-1598），以明朝、朝鲜、日本三个主要东亚国家为参战对象，作为东亚世界里的一场重大“国际事件”，历来备受学人瞩目。不过，受到这场战争影响的国家并不仅仅局限于三个主要东亚国家，以更为广阔的视眼来看待这场“国际事件”，则有可能会发现，其所引起的整个亚洲世界的联动，恐怕比以往的想像还要复杂。

譬如，这场战争影响到了接壤朝鲜，在当时和朝鲜同样向明朝朝贡，但后来却以“大清”为国号取代明朝入主中原的“东北夷”女真部。万历二十年（1592）六月，侵朝日军第二军团的加藤清正部为了探寻进击明朝的军事路线而深入女真部落的领地图们江下游（日方文献称之为“兀良哈”），与当地女真人发生了激烈的军事冲突。^①另一方面，当时的女真首领努尔哈赤（即后来的清太祖）亦曾分别于万历二十年（1592）和万历二十五年（1597）两次向明廷请求出兵进入朝境抗击日本侵略军而未果。^②

再如，位于台湾岛东北和日本九州岛西南之间的琉球国，处于明朝和日本两大对立国的地理和政治夹缝之中，它虽然没有被直接卷入

^① 日本学者池内宏早在上世纪三十年代就对这一“兀良哈征伐”事件做过专门研究，参见池内宏：《文禄慶長の役》别编第一，东洋文库，1936年，第233-252页。后来的学者对“兀良哈征伐”事件也有提及，如北岛万次：《加藤清正 朝鮮侵略の実像》，吉川弘文馆，2007年，第32-34页。

^② 参见王臻：《朝鲜前期与明建州女真关系研究》，中国文史出版社，2005年，第138-142页。于晓光：《“以夷制夷”与“以倭攻胡”——壬辰战争期间明朝与朝鲜对女真政策的比较研究》，载《潍坊学院学报》第6卷第1期，2006年1月，第41-45页。

战争，但是，作为明日两国之间的海上要冲，它与交战双方都有着极为频繁的人员往来和信息流通关系。日本的丰臣政权与琉球之间的政治交涉，肇始于日本重新统一后不久的万历十七年（1589）。此后开展的这一琉、日交涉，形势对琉球极为不利，它被要求参加日本侵略大陆的军事行动，并向日方提供其侵略所需的部分军粮。^①但是，作为一个长期以来与明朝紧密相连的藩属国，琉球无疑受到了更多来自明朝的政治、经济、文化影响，其政治立场更为倾向于明朝。早在万历朝鲜战争爆发前夜，琉球王国政府就曾主动向明朝汇报日本的侵略动机。此后，琉球正式加入到明朝的对日情报体系之中，成为明朝对日情报活动中的一个重要环节。琉球在明朝对日情报活动中具有特殊重要的地位，它所提供的日本情报对明朝的日本认识和对日战略都产生过十分重大的影响。^②

又如，这场战争影响到了当时居留澳门的葡萄牙人。战争爆发前夜的万历十九年（1591）十一月，明朝的两广总督刘继文为阻止日本发动侵略战争，曾向万历皇帝提议以重金悬购丰臣秀吉首级。刘继文将目光投向当时已经居留澳门的葡萄牙人，建议以重金赏赐为条件，诱使葡萄牙人出兵征讨日本，擒斩丰臣秀吉。^③刘继文的提议得到了万历皇帝的允准，但现有史籍中未见明廷或两广地方政府与葡萄牙人交涉的相关记载。澳门的葡萄牙人是否响应明朝的征讨日本号召尚未

^① 纸屋敦之：《亀井琉球守》，纸屋敦之：《幕藩制国家の琉球支配》所收，校仓书房，1990年，第120-121、124-125页；赤岭守：《琉球国——東アジアのコーナーストーン》，讲谈社，2004年，第86-87页。

^② 关于16世纪末期琉球国向明朝所提供的日本情报，以往的研究多有提及。如宫田俊彦：《琉明・琉清交渉史の研究》（文献出版，1996年）第204页；丰见山和行：《琉球国の外交と王権》（吉川弘文馆，2004年）第156页；沈玉慧：《琉球情报传递角色之形成及建立——以明清时期中日间的往来交涉为中心》（中琉历史会议论文集编辑委员会编《第十届中琉历史关系学术会议论文集》所收，2007年5月）第168-169页。关于这一问题的具体研究，可参见郑洁西：《一六世紀末明朝の対日本情報システムの一環となった琉球国》，载《南島史学》75、76合并号，南島史学会，2010年11月，第39-54页。

^③ 郑洁西：《万历朝鲜之役前夜明朝对日本的攻守战略》，张伟主编《浙江海洋文化与经济》第三辑所收，海洋出版社，2009年8月，第20-29页。

可知。不过，随葡萄牙人来到东方的一部分黑奴后来被编入明朝军队，参加了明朝的援朝作战。^①此外，作为明朝军队的构成要素参加这场战争的还有来自琉球、暹罗、东南亚、印度乃至日本的各国士兵。^②当时的朝鲜战争参战人员呈现出鲜明的国际色彩。

再有甚者，这场战争虽然局限于东北亚地区，但其影响还远波至遥远的南海之国暹罗（今泰国）。战争爆发后不久，出现了借用暹罗兵力征讨日本战略方案（以下简称为“借兵暹罗”方案）。关于这一“借兵暹罗”方案，除了中国史籍的记载，较早的研究中有所提及的有日本学者中村荣孝、三木聪，英国学者吴迪（W. A. R. Wood）等人。中村荣孝根据当时明人沈德符所撰的《万历野获编》以及后世学者谈迁所编《国榷》两书中的相关记载，概括“借兵暹罗”方案的大致情形为“在明朝，兵部尚书石星焦虑之余，悬赏公募恢复朝鲜之策。时建白之书满公车，其中采纳了程鹏起发暹罗兵征讨日本之策和沈惟敬以游说为名侦探倭情虚实之策。前者未得实现。”^③中村荣孝的这一介绍，三木聪后来在其论文《福建巡抚許孚遠の謀略——豊臣秀吉の「征明」をめぐる——》中作了转述。^④而英国学者吴迪也看到了中国史籍中关于“借兵暹罗”方案的相关记载，他根据自己所掌握的资料，指出此事不见于任何暹罗档案。^⑤可见，关于明廷的“借兵暹罗”方

^① 郑洁西：《万历朝鲜之役明军中的外国兵》，收于耿升、刘凤鸣、张守禄主编《登州与海上丝绸之路——登州与海上丝绸之路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人民出版社，2009年4月，第357-359页。

^② 参见丸龟金作：《文祿慶長の役と南方人種の海鬼に就いて》，载《歴史學研究》第103号，岩波书店，1942年9月，第56-60页；李鉉淙：《壬辰の倭乱と東南アジア人の来援——大明軍の構成員として動員された琉球・シヤム・インド軍の参戦記録》，载《アジア公論》第29期，1975年，第248-261页；郑洁西：《万曆朝鮮役により明軍に編入された日本兵》，载《東アジア文化環流》第1编第2号，关西大学亚洲文化交流研究中心，2008年7月，第149-167页。

^③ 中村荣孝：《日鮮關係史の研究 中》，吉川弘文馆，1969年，第164页。

^④ 三木聪：《福建巡撫許孚遠の謀略——豊臣秀吉の「征明」をめぐる——》，载《人文科学研究》第4号，1996年6月，第42页。

^⑤ 吴迪（W. A. R. Wood）著、陈礼颂译《暹罗史（A History of Siam）》第十章“阿瑜陀耶皇朝第十八代君纳黎萱大帝本纪”，台湾商務印书馆，1988年修订版 第156-157页。

案，以往的史家虽有关注，但是仅点到议案的提出和采纳而已。而事实上，“借兵暹罗”方案并不仅仅停留于提出和采纳，其有着后续的实施、中止等相关过程。

明廷采纳“借兵暹罗”方案后，为将之付诸实施，还制定了颇为具体的实施步骤。关于这一实施步骤，时任两广总督的萧彦在其奏疏所引万历二十年（1592）十一月初二日邸报以及《续文献通考》中均有“还行与两广总督，着移文另选一能事官员，与原差官并夷使同往彼国，宣谕朝廷德意，取有回文，方可颁敕举事”^①这一内容。由此可知，当时的“借兵暹罗”方案的实施分为以下六个步骤：**【A1】**在北京派遣使者“原差官”，命其与朝贡后回国的暹罗使者同行往赴暹罗交涉；**【A2】**派遣“原差官”后，又命两广总督挑选堪与暹罗交涉的合适人选“一能事官员”，令其待机于两广；**【A3】**当来自北京的“原差官”与暹罗使者到达两广后，两广总督新选的“一能事官员”与之合流共赴暹罗；**【A4】**明朝使者到达暹罗之后，使者向暹罗国王颁告明朝动员其出兵参战的命令；**【A5】**如若暹罗国王响应明朝的动员号召，明朝使者则将暹罗国王所作返简“回文”持归北京复命；**【A6】**如果以上步骤均得顺利实施，收到暹罗国王“回文”的万历皇帝将颁发诏书，正式命令暹罗出动海军直捣日本。

但“借兵暹罗”方案在其实施过程中遭到了两广总督萧彦的强烈反对。萧彦在其《夷心难测借兵宜慎疏》中指出，两广地区对“借兵暹罗”方案的舆论，全无赞成意向，无论是官员还是百姓都强烈反对。流播而来的“借兵暹罗”消息，已给两广局势带来了重大震荡。鉴于两广地区的社会舆论，萧彦代表两广地方士民，上疏反对实施“借兵暹罗”方案。具体而言，萧彦反对“借兵暹罗”方案的理由有以下五点：**【B1】**动用暹罗武力参战实属不易。暹罗既离中土太远，又难保

^① 萧彦：《制府疏草》（据泾川丛书本排印，《丛书集成初编》910册所收）卷下《夷心难测借兵宜慎疏》，中华书局，1985年，第30页。王圻：《续文献通考》（万历三十年刻本，《续修四库全书》史部政书类第766册）卷236“四裔考·暹罗”，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第579页。

其绝对忠诚于明朝。暹罗使者的提议，不一定能代表暹罗国王的意向，暹罗使者所提出的暹罗出兵参战方案，亦未必能够得到暹罗国王的认可；【B2】暹罗本身就对明朝有着巨大的威胁。暹罗作为一个军事强国，在其与日本交战之后，难保其不会萌生日本那般的侵略野心。萧彦担心明朝的日后敌手，“不在日本，而在暹罗”；【B3】如若实施“借兵暹罗”，则易生地方之忧。暹军为海外之兵，其军必定无纪，“借兵暹罗”方案之实施，必然招致两广、福建、浙江诸省的地方之忧；【B4】“借兵暹罗”易招致国家日后的灾难。“滨海奸人”、“中国亡命”以及“濠镜澳”，即明朝沿海地区的不法之徒、亡命者以及居留澳门的葡萄牙人以“借兵暹罗”的实施为契机，参与其中，挑拨明暹两国关系，谋占两广、福建诸地，这会招致国家的“异日之害”；【B5】暹罗的本心，恐怕仅在谋求明朝的恩赏。暹罗即使能够响应明朝的参战号召，其不可能动用全国兵力参战自在当然。暹罗使者提议暹罗出兵参战，其目的当不过为“索我之赏”。萧彦最后指出，目今当明朝全盛之际，仅国内召募亦能保证兵力充足，没有必要动用暹罗的军力。而当此危急之时借兵外国，是示本国之弱，而贻他日之害，可为深虑。萧彦认为，因暹罗之本心难测，若实施“借兵暹罗”，未必得利，不但有可能危害广东一地，还有可能招致全国性的灾难，因此他提议停行“借兵暹罗”方案。^①

萧彦的奏疏在呈递之后不久就得到了明廷的反馈。万历二十一年（1593）正月，明廷调整决议，提出两项处置方案，基本上采纳了萧彦的提议。这两项处置方案为：【C1】原则上采纳萧彦的提议，迅速派遣新使者追回原遣使者，停行“借兵暹罗”事宜；【C2】如原遣使者已经到达暹罗，则按原定计划实施。^②此后，明廷迅速派出新使者南

^① 萧彦：《制府疏草》（据泾川丛书本排印，《丛书集成初编》910册所收）卷下《夷心难测借兵宜慎疏》，中华书局，1985年，第30页。王圻：《续文献通考》（万历三十年刻本，《续修四库全书》史部政书类第766册）卷236“四裔考·暹罗”，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第579页。

^② 《明神宗实录》卷256，万历二十一年（1593）正月辛酉（六日）条，第4752-4753页。

下，试图追回与暹使同行的“号召官员”。但当时的具体情形，因未见明方史籍记载而不得其详。而暹罗方面的档案资料中亦未见当时明朝“借兵暹罗”方案的相关记载。^①与暹使同行南下的明朝“号召官员”恐怕在抵达暹罗之前即被召回。

综上，爆发于万历二十年（1592）的日本侵略朝鲜战争虽然局限于明朝、朝鲜、日本这三个主要东亚国家，但其所引起的整个亚洲世界的连动，比以往的想象要更为复杂。除了东亚三国之外，这场战争至少还影响到了中国东北地区的女真部、东海之外的琉球国、定居澳门的葡萄牙人，甚至还波及到了遥远的南海之国暹罗。可见，随着万历朝鲜战争的爆发，当时的整个亚洲世界已经开始发生了整体上的连动。

^① 吴迪（W. A. R. Wood）著、陈礼颂译《暹罗史（A History of Siam）》第十章“阿瑜陀耶皇朝第十八代君纳黎萱大帝本纪”，第156-157页。

在华神社：日本侵华的精神毒瘤

浙江工商大学东亚研究院 陈小法

神社，日本民族宗教神道的祭神场所，是日本特有的宗教设施。在古代，祭祀时在特定的场所建构简单的设施以便迎神，而一旦仪式结束，临时设施也随之撤去。因此，平时在祭坛是没有必要建造任何设施，最多可能只有标记用的神木或巨石。而此之前，甚至没有任何固定的设施，人们直接就崇敬的神体而进行膜拜。

随着时代的进步，人类也从原先的无常迁徙过上了定居生活，特别是受到佛教的影响，出于“神也需要住所”之考虑，就给那些与天皇家关系密切的众神优先搭建了宫殿，这可以说是神社起源流传的最广之说。当然还有其他各种观点，比如说为了收藏本地区居民供奉的宝物，在祭坛建造了仓库，这仓库演变为后来的神社等。

一、最早的海外神社

日本延宝六年（1678）三月，对马领主宗义真在朝鲜釜山的倭馆迎取海神金刀比罗神作为祭神，建立了日本第一个海外神社。明和二年（1765）合祭住吉大神等神，明治二十七年（1894）七月始称“金刀比罗神社”，明治三十三年（1900）二月，改称“龙头山神社”，位于朝鲜庆尚南道釜山府。

明治维新以后，随着日本海外移民的增多和对外侵略扩张，神社也在海外不断增建。对于这些神社，起初称为“外地神社”、“居留民神社”等，“外地”当时也包括北海道、琉球。1933年5月自日本神道学者小笠原省三始刊《海外的神社》（神道评论社）一杂志后，“海外神社”一名称被广泛使用，它指的是建于日本国土以外的神社，包括中国、朝鲜、美国（夏威夷）、俄罗斯（桦太）、新加坡、印度尼西亚

亚、泰国、巴西、越南、菲律宾、印度等国家。然“海外神社”这概念过于笼统，不便于把握它们的内在性质，也难以与日本国内神社进行区别。鉴于此，日本学者新田光子把海外神社又按照社会功能分为两种类型：氏神型、神宫型。所谓“氏神型”神社即它拥有真正意义上的“氏子”（属于祭祀同一氏族神地区的居民），一般由海外移民自建，他们自发而积极进行参拜、参加神社的仪式活动；而“神宫型”神社由国家建立，与“氏神型”神社的最主要区别在于它实行强制性的参拜和信仰统治。2003年9月，日本新干社出版了辻子实的专著《侵略神社》，引起广泛关注。作者用大量史实照片为基础，运用详尽的原始史料深刻揭露了日本自明治至战败为止，在海外各国、地区建造的神社的侵略性质。之所以把“海外神社”称为“侵略神社”的原因，作者在书中写道：

在海外创建的官币神社无一例外，是日本殖民化政策或出于政治目的在占领地而建的，是宣传和强制实行皇国臣民教育、八纮一宇思想的场所。

该书不仅给予那些在“海外神社性质”这个问题上一直忸怩作态的学者一击重拳，也撕去了大量海外神社的最后一块遮羞布。

为了叙述上的方便，本文除使用“海外神社”、“侵略神社”这两个概念外，还自创了“在华神社”一称呼。所谓“在华神社”，是指日本海外神社史上所说的“台湾神社、香港神社、满洲神社、关东州神社、中华民国神社”等的总称，即所有建在我境内的日本神社。

二、在华神社建立的几个重要阶段

据文献记载，日本人最早在我国土上建造神社的时间可追溯至明治八年（1875），仅次于上述釜山倭馆的神社。该年，日本长崎县人鹤田幸吉乘帆船来上海，途中遭遇了两次大风暴，九死一生中幸亏守护神金刀比罗神的佑护才得以幸免。为了表示感谢，上海在住的日本

人借用一块当时上海浦东海军用地，建造了神殿，殿内供奉了金刀比罗神。明治二十五年（1892）神殿全烧。昭和八年（1933）十一月一日，神社复建，命名为“上海神社”。



图1 上海神社

“甲午战争”之后，日本侵占了台湾，马上就建造了“台湾神社”，虽开始没有祭祀天照大神，但在1944年还是进行了追加。“日俄战争”后的1905年11月，日本在我辽东半岛的安东市建立“安东神社”，天照大神为主要祭神，陪祀有应神天皇、天儿屋根命。这也是日本在中国大陆上建立的第一个侵略神社。随后的1908年，千山神社创建，祭神为天照大神、大国主命。同年11月，关水神社建成，祭神为金刀比罗神、惠比须神。1909年，大连神社、抚顺神社、公主岭神社相继建立。1910年，建立了辽阳神社。“九一八事变”之前，东三省建立的神社总数为43座，这些神社基本位于伪满铁路附属地，也就是说，此时的日本势力基本集中于那一带。



图2 台湾神社

“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占领我东三省，神社数量急剧增加。从1931年至1945年就增建了260多座，祭祀天照大神的达235座左右。



图3 安东神社

“卢沟桥事变”后至败战为止，日军在华北、华南、华东、华中、西南、西北、香港等地区兴建神社50多座，其中绝大部分祭祀天照大神。曾被当作示范神社来建的“北京神社”，它的祭神为“天照大神、明治天皇、国魂大神”。



图4 北京神社

三、在华神社的性质

在华神社究竟有多少，其精确的数据至今没有权威统计。根据日本学者中岛三千男的研究表明，可确认的神社台湾地区有 184 座，大陆 306 座。香港神社因战败而计划中断，澳门至今还没发现。

（一）移民时期

“九·一八事变”前后，日本国内经济萧条，尤其是农村，一度出现了买卖子女的现象。据说当时非常流行一首《马贼之歌》，歌中唱道：“因我去你也得去，狭小日本已住厌。”（僕も行くから君も行け、狭い日本にやすみあいた）他们去的地方当然就是我富饶的东三省。鉴于此，移民“王城乐土”很快就被提上议事日程。1932 年 10 月 5 日，第一个移民团的 497 人从神户出发赴佳木斯，日本把它称为“弥荣开拓团”，像这种用武力征服当地居民的“满洲开拓团”到战败为止人数达到 27 万之多。

随着“移民”的增多，由移民而建的神社也随之而增。对于这些

神社，确实有出于移民自身朴素的民间信仰而建的，但是很多还是融入了殖民地政策，难逃作为皇国思想宣传阵地而被利用的历史。

（二）殖民时期

如果说移民神社还有一些“自用”成分的话，那么在殖民地建立日本式神社的目的又是什么？

当时日本宫内厅掌典佐伯有义在 1905 年 4 月发刊的《全国神职会会报》卷首语中如此写道：

我们的同胞在海外已达十五万人，其中超过二千人以上的城市已达二十多个。在国内，哪怕再偏僻，只要有五户、十户居民，肯定有氏族神社。因此，从远离祖国的同胞们的精神安慰来考虑，新建神社迫在眉睫。同时，怀柔土人、沐浴皇化、彻底同化我国风也显得十分重要。其中有效的手段就是建造神社，举行严肃的祭奠，让他们感受我帝国的礼容和君子仪态，进而从内心同化他们，相信对实现皇德普照也是非常的有益。因此，急切希望在清、韩两国新建神社。

文章中除了对中、韩两国人民的歧视外，也赤裸裸地说明了在侵占地建造神社的目的。我们从日本政府之后采取的行动也可以发现，上述佐伯有义的倡议其实是日本当时代表性“呼声”。

日本一方面施行武力侵略，一方面施行宗教侵略。他们是企图奴化全世界的，而把东三省视作神道侵略的试验场。日本人不但封锁了我的口和手，也剥夺了我的宗教信仰和自由。

军队、学校、包括我的属下、人民全部都被强制的崇拜神道。而且依照法律规定，不敬神社者要处十年以下一年以上劳役。

日本把神道扩展到他们的国家以外，首先是扩张到中国，然后更新扩展到亚洲全境，他们就凭借这种神道的扩展去达到支配别国人民的思想、精神和行为。我们能够找到许多实例证明日本宗教侵略的存在，证明发动并指挥

战争的日本人，在进行中国和亚洲侵略战争时，也以神道为手段，借重宗教的信仰与冲动，去实现侵略的目的。

以上三段话是末代皇帝溥仪在远东国际军事审判中作的证词。作为一个深受军国主义毒害的亲身体验者，其雄辩胜过一切。

再，根据神道理论，常绿植物是神降临时不可缺少的依附物，所以森林与神社紧密相连，甚至相通。因而，没有树木也就谈不上神社，日本至今有如此高的森林覆盖率，与大量存在的神社不无关系。然而，我们回看大量的海外神社时，尤其是在华神社，日本人又为之植了多少树？以小笠原省三为代表的一些神道学者也曾经注意到此问题，他们的理由是那是因为时间短来不及。但是，当日本人为成千上万的市民自发持苗赴明治神宫植树以速成森林而骄傲时，上述言论自然也不攻自破。

因此，无论是移民神社还是殖民神社，都应该从当时大环境下去分析它们的性质，即我们千万不能忘记，明治维新后到战败为止的日本神社不是普通意义上的宗教设施，而是日本国家神道的主要宣传阵地，是宗教侵略的工具之一。

（三）祭神

从在华神社的祭神来看，天照大神占了绝对数量，第二位是明治天皇。在华神社中，最早把天照大神作为祭神之一的是建于1901年3月7日的台湾“宜兰神社”，而最早把天照大神作为唯一祭神的是1905年10月3日建立的“安东神社”。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即使在日本国内，除伊势神宫外，把天照大神作为祭神的神社也很少见，却为何频频出现在异国他乡？

众所周知，天照大神是日本创世记神话中伊奘诺尊的女儿、高天原的主神。作为太阳神祭祀在伊势神宫内，一直作为皇室的祖先而倍受尊崇。明治维新后，天皇为了使自己的统治正当化，推行国家神道，实行“祭政一致”，把仅仅是皇室祖庙的伊势神宫作为神社神道的顶点来膜拜，并在法律上规定天皇家乃天照大神的直系子孙。由于臣民

是众神之后，而天照大神又统驭众神，所以人民乃天皇的子民，天照大神就是普遍神、绝对神。

此外，在日本国内天照大神与它神（特别是所谓的靖国神）合祭的情况几乎没有，却在我国很多，这又为什么呢？

笔者认为，首先大量的侵略神社中存在以天照大神为主祭神、多神合祭的现象，说明它们具备伊势神宫和靖国神社的双重性，即集皇民化和军国化于一体。对于这种现象，神道联盟刊行的《大陆神社大观》中认为：

毋庸置言，天照大神是我大和民族的最大主神，同时又是国土开发之大神。因此景仰她，是我在大陆的同胞朝夕怀有报恩感谢之心的至诚表示。而祭祀明治天皇就更不用多说了，作为一名不可一世的英帝明治天皇，其凌威恩泽大陆。所以对这种神恩的敬慕和感谢也是祭祀的初衷。其他如大国主命、神武天皇等都是国土开发之神，作为镇守大陆之神而得到奉祀。

因此，把天照大神作为主要祭神其实是日本帝国主义的阴谋，即神社就是征服者的象征，占领地就是日本所有，他们企图把侵略战争正当化，这也就是日本推进所谓的“大东亚共荣圈”的手段之一。

四、 结 语

1945年日本战败，海外神社自然也遭到破灭。但是，也有如大连神社这样荒唐的情况：1947年大连神社移交苏联，而其所谓的“神体”却由水野宫司运回了日本。1948年，水野就任下关赤间神宫宫司，两年后的1950年他就开始为重建大连神社而募捐，1955年新的大连神社落成并举行了迁宫仪式。1987年还在镇座地下关举行了创建八十周年的“庆典”，主要来宾有伊势神宫秘书部长、出云大社副宫司、靖国神社宫司等。

除恢复大连神社外，日本神社本厅早就于1976年开始了“海外

神社调查”的工作。1981年3月，以谋求海外神社东山再起的部分神道人士，在塞班岛重建了“八幡神社”。次年5月，在西太平洋的帛琉岛重建了“帛琉神社”，当然也有人主张在南洋神社的遗迹处重建神社等。

上述这些行动表明，至今在日本的部分人眼中，不仅没有对战前的侵略神社进行反思，反而对其的存在拟加以肯定。

笔者认为，当今要加强对日本在华神社的研究，从而达到以下两个目的：第一，深刻揭露侵华日军对侵占地人民的宗教侵略和殖民教育的本质。第二，随着中国城市建设的大发展，在华神社几乎不存，加之知情的老者越来越少，如再不整理研究那段历史，对于日军侵华战争的研究将缺失重要一部分。

“东亚与西方交流中的跨文化现象” 国际学术研讨会将在台举行

由台湾中研院中国文哲研究所主办的“东亚与西方交流中的跨文化现象”国际学术研讨会于2015年1月12日至14日在台举行。台湾中研院中国文哲研究所的黄俊杰、何乏笔、刘述先、杨贞德、何信全等学者分别主持了各分会场的会场。北京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翁贺凯教授和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哲学系的潘德荣教授代表大陆学者参加了此次会议，并发表了题目为“拉斯基与张君勱：以政治典范为中心的思想关联”，“经典诠释与立德”的报告。

来自法国勃根地大学哲学系的 Jean-Claude Genns 以 “The Confucian Understanding of Hans Jonas’ Ethics” 为题发表以西方的立场看待了跨国文化现象。而且，德国波鸿大学中国历史与哲学研究部的华人教授罗哲海则以宏观视角，发表了题为“Closed or open? On Chinese axial age society” 的文章。此外，日本女子大学人间社会学部田中久文教授的“美意识「あはれ」中的表现问题”，日本京都大学文学部上原麻有子的“田边元的象征诗一无即有、有即无的表现”，台湾政治大学哲学系林远泽的“论卡西勒的新康德主义文化哲学”，政治大学政治学系叶浩的“调节式多元主义：试论拉斯基的国家理论与邹文海的创造性转化”等论文发表，更是使本次会议更加精彩。

（信息来源：台湾中研院网站）

“东亚文化传统和现代社会”研讨会在京举行

东亚文化传统和现代社会研讨会暨首届清华京进发展论坛于2015年1月27日-28日在清华大学举行。本届研讨会由清华大学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与日本京进株式会社联合主办，清华大学东亚文化讲座、国际漫画家大会委员会、清华大学学生次世代动漫社协办，日本驻华大使馆和日本国际交流基金会给予大力支持。

1月27日，主办和协办方以“漫画动画产业传承和发展”为副题拉开了研讨会的序幕。京都精华大学校长竹宫惠子教授以及国际漫画中国委员会委员长徐涛分别以《漫画是世界语言》、《中国新媒体对动漫的影响》等题目作了基调演讲。清华大学学生次世代动漫社创始人于智为、清华大学学生次世代动漫社会长俞寒轩以及清华大学未来动漫兴趣团队等学生代表也出席了本次会议，成为了本次会议的亮点。



在 1 月 28 日会议中，主办方清华大学的刘江永教授（当代国际关系学院）作了“关于加强中日人文交流与合作的八点建议”，彭林教授（人文学院）作了“儒家礼乐文明与中华文化的软实力”的报告，从古今两种视角对“文化交流现与现代社会”的关系作了很好的梳理。此外，会上有 10 名国内研究者作了精彩的发表。作为日方代表，日本国际教养大学的滨本良教授以“改善中日关系的倡议——基于相互认知的差异”为题目，从日本学者的立场，对中日关系的未来走向提出了宝贵建言。

本届论坛旨在通过探讨东亚文化传统与现代社会的关系，推进东亚文化圈多元文化的融合，促进各国人民之间的交流与友谊，加快东亚地区的现代化进程，同时也促进中日文化教育及动漫产业的发展，由此，赢得了东亚各国学界的广泛好评。

（信息来源：清华大学 照片：中国社会科学网）

韩国首尔市立大学举办主题为“东亚首都的持续和变迁”的国际学术会议

2015 年 2 月 13 日，韩国首尔市立大学首尔学研究所举办了主题为“从各体与内部视角下的东亚各国首都的发展”的国际学术会议。这一会议得到了韩国研究财团的重点支持。参会者分析了近代各国首都的都市形态的变迁，探讨了各国首都都市组织变化与解体的过程。日本的东京，越南的河内，中国的北京，韩国的汉阳等东亚城市成为了本次会议重点分析和探讨的对象。



首尔市立大学的 Yinho Song (송인호)教授、日本学习院大学的岩渊令治教授、中国北京联合大学的李建平教授、韩国釜山大学的 Singu U (우신구) 教授分别以”汉阳都城的近代以及城市变动”，“近世近代旅行记中日本首都空间的变化-以江户城的变化为中心”，“北京城中轴线”的变化”，“殖民地首都河内的景观回顾”等题目作了基调讲演。

(信息来源: 韩国《文化日报》2015年2月14日刊)

国际研讨会“四中全会的‘法治’及围绕东亚关系之诸相”在日举行

2015年2月14日，中国实学研究会会长兼中国儒商文化研究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张践，中国实学研究会副会长兼中国儒商文化研究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单纯，赴日本参加由爱知大学中国学研究中心举办的“四中全会的‘法治’及围绕东亚关系之诸相”国际学术研究会。



在会议上，中国实学研究会会长张践会长发表了基调报告，报告题目是：“德导、礼齐、法治——儒家社会治理思想研究”，主要探讨了古代儒家社会治理思想的结构与内容，并阐述了儒家德治、礼治、法治思想对于当代中国法治建设的借鉴意义。单纯副会长发表了重点报告，报告题目是：“论德治与法治相结合的中国特色”，主要探讨了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以法治国思想及其改革措施，如何借鉴了中国古代的政治智慧，在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土壤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法治国家。与会的各国学者，也发表了各自的论文。会议最后，由爱知大学中国学研究中心主任高桥五郎主持全体与会学者，对会议主题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热烈的讨论，本次会议为东亚学界了解中国的法制建设中的传统与当代诸多问题，提供了宝贵线索，赢得了广泛好评。

（信息来源：中国实学研究会网）

“东亚文化交流：以人和物的流通为中心” 国际学术研讨会在温州召开

3月19日至3月21日，由浙江工商大学东亚研究院、早稻田大学日本宗教文化研究所、蔚山大学日语日本学科举办的“东亚文化交流：以人和物的流通为中心”国际学术研讨会在温州医科大学举行。



本次研讨会是继2013年3月在日本京都会议之后的第三次由中日韩三方共同举办的国际性学术会议。研讨会得到温州医科大学、浙江省中日关系史学会、日本早稻田大学综合研究机构的大力支援。有关于本次会议的意义，正如浙江工商大学日本语言文化学院王宝平院长在开幕致辞中指出的那样，数十年前交通不便的温州正得益于飞速发展的铁路交通，不仅从传统的商业意义上，而且从更加深层意义上的文化方面走向国际化，而国际学术会议所强调的国际性与区域性则在温州找到了非常好的结合点。温州医大李校堃副校长则从自身所从事的基因研究的角度出发，描述了温州古吴越民族与日韩民族的基因相似性，指出了有关东亚区域文化研究的重要性。

蔚山大学校日本语日本学科鲁成焕教授、早稻田大学日本宗教文化研究吉原浩人教授、浙江工商大学日本语言文化学院王宝平教授进行基调演讲。三位教授分别从东亚文化环流圈中的人、物的交流进行了探讨，从独特的研究角度出发，对东亚文化圈中文化的相互作用与影响发表了高屋建瓴的观点。此外，为期两天的研讨会中，20位与会专家学者使用中文或日文，以主题发表的形式，围绕东亚佛教、民俗、文学、语言文字的交流等多方面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

（信息来源：浙江工商大学东亚研究院网）

《东亚经纬》征稿启事

《东亚经纬》是由浙江工商大学东亚研究院（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主办，面向全国相关机构内部发行的学术季刊。

本刊以研究“东亚学”理论，探讨东亚地区热点问题，分析该地区政治、经济、文化走势，传递海内外“东亚学”研究动态及信息为己任，开设“观察与思考”、“名家访谈”、“学术动态”等栏目。

《东亚经纬》不仅是从事东亚研究的各界人士开展学术探讨和交流的平台，也是相关部门了解和认知“东亚学”领域重要研究成果的渠道之一。

为进一步提高《东亚经纬》信息质量和可读性，能够全面反映“东亚学”研究的现状，兹长期征集相关东亚的研究稿件。征稿要求如下：

（1）稿件要求立意新颖，观点鲜明，内容充实，论证严密，语言精炼，资料详实；

（2）稿件必须由作者（或合作者）完成，杜绝抄袭。字数以 2000—3000 字为宜，优秀稿件可适当放宽字数要求；

（3）稿件中如有计量单位，一律采用国际标准，尽量不用图表；

（4）一般不使用注释，如有引文，可在引文后加括号，注明出处（按作者、文献名、期刊或出版社、年月顺序）；

（5）附上作者简介，信息包括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联系方式等。

本刊收到稿件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阅，并通知作者稿件处理情况。稿件一经采纳，本刊将略付薄酬。

投稿邮箱：youno2014hz@mail.zjgsu.edu.cn

邮寄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正街 18 号

浙江工商大学东亚研究院（邮编：310018）

《东亚经纬》编辑部